

证券代码：301001

证券简称：凯淳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2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4 人（含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会提名许王莉女士、徐磊先生、吴凌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忻榕（Katherine Rong XIN）女士、杨艳女士、葛新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查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忻榕（Katherine Rong XIN）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杨艳女士、葛新宇先生承诺报名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拟任董事中兼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莉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7年7月至2008年9月任上海贝塔斯曼商业服务有限公司CRM事业部客户总监，2008年10月至2011年9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14年6月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38.21%的股份。王莉女士与公司5%以上股东徐磊先生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王莉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徐磊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4年4月至2008年9月任上海贝塔斯曼商业服务有限公司CRM事业部商务总监，2008年10月任本公司CRM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2016年9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徐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0.29%的股份，徐磊先生与公司5%以上股东王莉女士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徐磊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吴凌东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8年7月至2000年7月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2000年7月至2003年3月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3年3月至2011年6月历任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2013年11月至2015年4月任东兴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上海益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吴凌东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相关情形。

忻榕 (Katherine Rong XIN) 女士, 1963 年出生, 美国国籍, 美国加州大学工商行政管理博士。2010 年 1 月至今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管理学教授; 2021 年 4 月至今任德视佳国际眼科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至今任金蝶国际软件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 4 月至今任朗诗绿色生活服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艳女士, 1974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2006 年 9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2012 年 3 月至 2024 年 10 月任精功集团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葛新宇先生, 1981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学历。2003 年至 2005 年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国际营销事业部项目经理; 2005 年至 2009 年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巴基斯坦综合系统部主任; 2009 年至 2010 年任上海投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 2012 年至今, 历任上海君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投资副总裁、投资总监、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 现任联席首席投资官; 2021 年至今, 任永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 不存在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 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贷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